

# 附件一

## 治理計畫與原規劃(檢討)差異說明 (A4 格式)

[適用治理計畫與原規劃(檢討)有差異時]

甲、封面：○○系統(水系)○○治理計畫與原規劃(檢討)差異說明【○○表區排或河川名稱】

乙、內頁：治理計畫與原規劃(檢討)差異說明表

丙、排水集水區域(河川流域)位置圖：【附圖說明整個排水系統(河川流域)主支流分布】

丁、目錄

戊、本文

壹、前言

【說明原規劃(檢討)報告核定(備查)函文，及本次所提治理計畫與原規劃(檢討)差異原因】

貳、原規劃(檢討)

【說明與治理計畫不同處之原規劃(檢討)項目及內容(例如：權責起終點、集水區域(流域)面積、計畫流量、治理方案、計畫洪水位、計畫堤頂高、工程布置、跨渠(河)構造物改建、配合措施、其他等)，並輔以圖表說明】

參、治理計畫

【說明治理計畫與原規劃(檢討)差異項目及內容(例如：權責起終點、集水區域(流域)面積、計畫流量、治理方案、計畫洪水位、計畫堤頂高、工程布置、跨渠(河)構造物改建、配合措施、其他等)，並輔以圖表說明】

肆、差異比較說明

【逐項對治理計畫與原規劃(檢討)差異項目詳細比較，並輔以圖表說明】

伍、結論與建議

【說明地方反映事項之處理結果，並對最後比較評估結果較原規劃(檢討)較佳原因提出具體說明】

治理計畫與原規劃(檢討)差異說明表

差異項目 (僅列出有差異之 項目)	原規劃(規劃檢討)	治理計畫	差異原因
範例： 權責起終點			
集水區域(流域) 面積			
計畫流量			
治理方案			
計畫洪水位			
計畫堤頂高			
工程布置			
跨渠(河)構造物 改建			
配合措施			
其他			

填表說明：

1. 權責起終點: 規劃報告內水路長度與治理計畫內之權責起終點長度不同時，應予以說明。
2. 集水區域(流域)面積: 因方案內容不同等因素導致集水區域(流域)面積改變者，應予以說明。
3. 計畫流量: 依水文水理分析結果或方案改變等因素導致計畫流量有所改變者，應予以說明。
4. 計畫方案: 綜合治水方案(如: 拓寬加高護岸堤防、背水堤、抽水站、滯洪池、分洪、截流等方案)因地方民眾建議等因素有所改變者，應予以說明。
5. 計畫洪水位: 依水文水理分析結果，針對相關主、支流計畫洪水位差異渠(河)段，應予以說明。
6. 計畫堤頂高: 依據計畫洪水位改變結果或地方民眾建議等因素，評估相關主、支流計畫堤頂高因應結果。
7. 工程布置: 針對堤防護岸等各工程措施數量及布設位置之改變結果，應予以說明。
8. 跨渠(河)構造物改建: 主、支流計畫堤頂高、計畫洪水位及計畫渠寬等改變，對跨渠(河)構造物改建影響結果，並列出其需改建數量。
9. 配合措施: 對計畫方案或工程布置等改變，而需配合辦理之工程及非工程措施具體說明。
10. 其他: 依個案特性另自行評估，增加對徵收面積、工程經費、工程效益(淹水面積等)及後續維護管理等，自行增加其他項目加以說明。